

债券代码：166027	债券简称：20 聊城 01
债券代码：167194	债券简称：20 聊城 02
债券代码：178119	债券简称：21 聊城 01
债券代码：178729	债券简称：21 聊城 02
债券代码：196074	债券简称：21 聊城 03
债券代码：2180260	债券简称：21 安泰专项债
债券代码：152944	债券简称：21 安泰债
债券代码：2280516	债券简称：22 安泰城乡债
债券代码：184665	债券简称：22 安泰债
债券代码：250363	债券简称：23 聊城 01
债券代码：251821	债券简称：23 聊城 02
债券代码：252246	债券简称：23 聊城 03

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情况如下：

王孟江，男，1972 年出生，1996 年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土地规划与利用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学位；陕西师大经济学院经济学在职研究生结业，国家注册土地估价师。先后任东昌府区国土局办公室科员、东昌府区国土局任办公室主任、嘉明开发区建设局副局长、嘉明开发区建设局局长、嘉明开发区管委会副主任。曾任发行人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公司原董事情况如下：

张蒙，男，1988 年出生，2011 年毕业于兰州大学城乡规划专业，本科学历；2017 年 7 月，陕西师范大学 MBA 毕业。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7 月，就职于聊城市东昌府区财政局会计科。曾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

张玉领，男，生于 1968 年，毕业于山东广播电视大学审计专业。1991 年 5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职于东昌府区燃料总公司；2005 年 12 月至 2014 年 10 月任东昌府区燃料总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10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东昌府区物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燃料总公司副总经理、总支委员会书记；2016 年 12 月至 2017 年 3 月东昌府区物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2017 年 3 月至 2017 年 7 月任东昌府区物资集团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曾任公司董事。

王勇飞，男，1984 年出生，毕业于湖南理工学院汉语言文学专业，先后任聊城市东昌府区住建局主任科员、聊城市民安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聊城市昌元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公司董事。

张俊玲，女，1970 年出生，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曾任职于东昌府区朱老庄乡财政所、东昌府区财政局。曾任公司职工董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根据《关于国泰东昌公司、安泰公司架构调整的通知》（国泰东昌司字[2023]4 号）要求，公司将转为以聊城市国泰东昌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东昌”）为主体进行运营，公司为国泰东昌一级子公司，免去王孟江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职务，免去张蒙副董事长职务、免去张玉领董事职务，免去王勇飞董事职务，免去张俊玲职工董事职务，任命王保友为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任命李辉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任命王虎为公司职工董事。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新任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情况如下：

王保友，男，生于1982年9月，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先后任东昌府区梁水镇政府办公室办事员、梁水镇八刘管区主任、管区书记、梁水镇镇经委主任，东昌府区梁水镇镇副镇长，东昌府区梁水镇镇党委委员、副镇长，东昌府区沙镇镇党委委员、副镇长，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现任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

公司新任董事兼总经理情况如下：

李辉，男，生于1978年12月，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省建筑工程学院。先后任东昌府区水利局沙镇水利站技术员，东昌府区水利局湖西水利站助理工程师，湖西办事处计生办副主任兼流动人口办公室主任，东昌府区老龄委办公室工作，东昌府区老龄委办公室副主任，东昌府区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副科级干部，东昌府区安泰城投公司党委成员，副董事长。现任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公司新任职工董事情况如下：

王虎，男，生于1977年6月，中共党员，毕业于山东省人民武装学校。先后任聊城东昌府区张炉集镇政府工作，聊城市东昌府区古楼街道办事处工作，任东昌府区古楼街道凤凰苑社区党总支书记，东昌府区古楼街道文化社区党委书记，东昌府区古楼街道古城社区党委书记，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现任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职工董事。

上述人员均不持有公司股份也未持有公司债券，其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上述人员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正在办理。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相关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的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情况及偿债能力良好。

（二）对本公司内部决议有效性的影响

上述人事变动对公司内部决议有效性不会产生影响，本公司内部机构正常运转，内部治理良好。

（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签章页）

聊城市安泰城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10月30日